

活出基督的生命

講員：沈德來牧師

教會：美國馬里蘭州 巴城中華基督教會

日期：2019年8月4日

節期：聖神降臨節後第八主日

經文：歌羅西書 3:1-11

有一次看到電視報導警察圍攻賣毒品的一棟房子；警察敲門沒有人應聲，就破門而入。警察在每一間房子都看到可怕的槍械，也看到各種不同的包裝毒品；買毒品的人知道無法抗拒，就乖乖地走出來被捕。太太知道事情的嚴重，就在客廳跪下大哭。電視的鏡頭轉向客廳，原來客廳裡有一幅好大的圖畫，就是耶穌跟門徒圍繞在桌子的《最後晚餐》。我看了很惋惜，耶穌在這家到底是誰？是請耶穌看顧毒品的嗎？還是當作是基督徒的標誌？這不是侮辱神的名嗎？今天不知有多少人聲稱基督徒，但生活沒有見證，沒有活出基督的生命。

保羅書信的特色，一般說來可分兩部分：前半部是屬教義的解釋，後半部是屬信仰的實踐。就如羅馬書、以弗所書，本書也分兩部分，前兩章講到基督徒所信的是什麼，只要在基督裡生根建造，根基穩固，哪怕什麼異端都動搖不了。但從第三章開始，保羅講到基督徒如何活出所信的基督，藉著生活來榮耀神。前半部是講基督徒的內在生命，後半部講基督徒的外在生活。基督徒因為與基督一同死了，又一同復活了，生命與生活都會改變。這段經文對基督徒的信息是什麼？

一、活出基督 (v. 1-4)

第三章是以「所以」作開始，這是根據上文做的總結，強調信仰如何付出行動。保羅要讓基督徒們認清一件事實，他說：「你們既然與基督一同復活」，這是一個已經成就的事實。保羅為什麼要我們求在上面的事？因為照聖經所說，主耶穌已經升入高天，坐在至大者的右邊，長遠為我們代求（來 7:25）；基督徒當時常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做隨時的幫助（來 4:16）。基督復活以後就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，表示祂已經完成了救贖大工。神的右邊是一個尊貴的地方，有權柄的地方，聖潔的地方，榮耀的地方，在那裡有復活的主，是拯救我們的主，祂晝夜為我們代求。

保羅在前一章講過基督徒和基督一同死了，這裏他又說他們和祂一同復活了(2:12-15, 20)，這是什麼意思？這是表明基督徒與主同死同葬又同復活的事實，是指著洗禮說的。雖然洗禮只是外表的一個記號，但它所代表的真義，乃是生命的改變，向罪和世界死亡，向神和屬靈的事復活。「當求上面的事」，在NIV是“set your hearts on things above”，保羅絕對沒有主張基督徒要過一個與世隔離，不管人間煙火，只是一天到晚思念天上永恒景物的生活。而是要我們把天國的事放在優先的位置上，與神親近，追求聖潔，行祂的旨意，活出祂的生命。換句話說，凡我們所行的，都要從神永恆的觀點，或從神屬靈的角度來看事情。照聖經所說，凡真正與主同死同復活的人，他的整個人生觀、世界觀、價值觀都會有新的改變，他整個生活的目標和方向也不一樣了。既然真信徒是屬天的人，自然地當尋求上面的事。耶穌在〈登山寶訓〉裡警告我們：「你的財寶在那裏，你的心也在那裏」（太 6:21）。

保羅不僅要基督徒求上面的事，還要「思念上面的事」“set your minds on things above”。「思念」在原文裡是現在進行式，表示要繼續不斷的思念。人一直思念的事，自然會成為他心中最重要的事。思念也會影響人的行動；思念什麼會影響一個人的行為。所思念的若是正確，所行的事也必然帶來正確。所以保羅在此指出：人若要追求在上面的事，首先要「思念上面的事」。保羅所指的「地上的事」是什麼？物質、情慾、喜好本身並不是罪，但基督徒若過分看重地上的這些短暫的事，有可能會落入試探，最後就成了罪的奴隸。保羅為什麼要我們常常思念上面的事？他的理由是：「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」（v. 3）。保羅說信徒已經死了，不是指實際上的身體，是指靈裡重生而有的新地位。一個重生得救的人，他的內在生命在世人面前是看不到、摸不到、領會不到，因為他們不明白基督徒所信是什麼。但信徒有責任把神的生命活出來。基督徒不需要刻意地推薦自己或凸顯自己，因他們的生命是會自然地流露平安、喜樂、盼望。

每一個基督徒，都應該會見證基督是他們的生命。保羅歸信基督後，他見證說：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（加 2:20）當基督活在我們的裏面時，祂就成了我們靈命的本質、根源、供應和維持。第 4 節經文是《歌羅西書》中唯一提到末日或主再來的經文，但卻是一個極寶貴的盼望。這一件事在世人眼中是隱藏的，但當主再來的時候，信徒要跟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（帖後 1:10）。這對基督徒來說是極大的安慰與鼓勵：在世上他們經歷許多的苦難，也可能被世人所輕視，可能被家人排斥，甚至被逼迫；但經文告訴我們，將來有一天基督徒要在榮耀中和主耶穌一同顯現，並分享主的榮耀。到那時，不單我們裏面的生命會改變，外面的身體也要改變，我們榮耀的生命就不再是隱藏的了。感謝主，基督徒不僅在今生有指望，來生有永恆的盼望。

二、治死老我 (v. 5-7)

聖經論到救恩時，是指神的拯救恩典，是神的憐憫，我們只以相信回應，這就是因信稱義的意思。但談到基督徒的聖潔與得勝生活時，經常是用命令式，表示人需要用毅力付出行動，這就是基督徒因行為成聖的意思。保羅說：「所以，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」（v. 5）。「要治死」原文是命令式，表示這是信徒該遵行的責任，也表示這需要信徒運用意志或行動來執行。保羅在前面第二章 20 節講到我們已經與基督同死了；但在這章的第 5 節說「要治死我們在地上的肢體。」基督徒既然和基督一同死了，為甚麼還要治死在地上的肢體？保羅的教訓不是矛盾嗎？其實兩節經文沒有衝突，反而指示我們基督徒面對的兩種生命：一個是重生的新生命，是指信徒的新地位；另一個是舊人的生命，指信徒的實際情況。我們與基督同死是指我們的地位因基督而有重生的新生命；但實際情況是我們仍有舊人的生命或老我的生命，這就是保羅所說地上的肢體。保羅為什麼命令我們要治死在地上的肢體？因為這肢體使人放縱肉體的情慾，導致人的淫亂、污穢、邪情、惡慾，和貪婪。

請問，基督徒受洗了，會不會跌倒或犯罪？有可能。因為我們老我的「肢體」仍然存在，這就是為什麼保羅那麼嚴肅地對基督徒說：「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；向神在基督耶穌裡，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所以，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，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。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；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。」（羅 6:8-13）我們不能憑自己的掙扎努力，更不能

靠傳統、遺傳、律法、條文把地上肢體置於死地。保羅在《羅馬書》第七章經歷了與罪爭戰之後，就告訴我們得勝肉體情慾的秘訣，他說：「你們若順從肉體活，必要死；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著。」我們既然靠聖靈得生命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時刻地求聖靈的光照與充滿，我們就能過聖潔而得勝的生活。

保羅怎麼說貪婪與拜偶像一樣？貪婪 (Pleonexia) 原文是指希望獲得更多的東西。原來拜偶像的本質就是要貪得一切，想利用所拜的神替自己去做事，以達成個人的目的。事實上，人如果被貪婪控制，他便會設法獲得更多、更大、更好的東西，不知不覺這些東西就變成了他拜的偶像，最後取代了上帝的位置。貪婪的人遲早會被引誘離開主的，因為財物會奪去他的心、時間、甚至性命。這就是保羅為什麼警告基督徒要小心，「貪財是萬惡之根」（提前 6:10）。

三、穿上新人 (v. 8-11)

保羅在第 8 節講到：「但現在你們要棄絕這一切的事，以及惱恨、忿怒、惡毒(或譯：陰毒)、毀謗，並口中污穢的言語。不要彼此說謊；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」，他的意思是基督徒既然是屬天的人，就不應該再過屬地的生活。有甚麼樣的生命，就有甚麼樣的生活。信徒若要棄絕敗壞的行為，就當憑神的生命而活，不憑舊人的本性而活。基督徒既然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也與基督同死同葬同復活，就要「穿上了新人。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，正如造他主的形像」（v. 10）。「穿上了新人」簡單地說是「披戴基督」的意思，是穿了基督，也就是擁有基督的新地位和新身分。信徒因在基督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，那麼他的一舉一動就會有新生的樣式。「穿上新人」強調基督徒的行為要與信仰相稱—信心與行為相稱，內在生命與外在生活相稱。當一個人成為基督徒之後，他的人格改變，舊我放下，新我披上，而這個改變是逐漸的。基督徒絕不應滿足於目前的靈命光景，而應當『在知識上更新』。當信徒對神的認識越多，裏面的新生命就越長進，外面的新生活也會愈來愈像基督。

基督徒在世上的生活不容易，但當我們認定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神的大能不僅幫助我們治死老我，使我們過聖潔的生活。神也能幫助我們破除一切人與人之間的障礙，使我們與人有和諧的關係。因基督拆毀了人之間隔斷的牆，我們就「不分希利尼人（希臘人）、猶太人」，在神的國度裡不再種族的差異。感謝神，因著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，祂粉碎因種族、國籍、文化、地位、階級、宗教所造成的障礙，並清掉了所有的差異及不同。保羅強調「唯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內」。今天的基督徒要問問自己，我們的教會活在哪裡？在基督之外或在基督之內？我們教會所作的，凡事有連於元首基督嗎？求神憐憫，求神光照。

禱告：至聖至潔，全能的父上帝，讚美祢。因著祢的憐憫，我們成為祢蒙恩得救的兒女。但曾幾何時，我們經常軟弱跌倒，虧缺祢的榮耀。如今我們來到祢面前，懇求祢的寶血塗抹並洗淨我們的一切過犯。也求祢的聖靈時時刻刻充滿，在聖靈的引導下，讓我們活出基督，活出聖潔，活出新人。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門！